



国药东风总医院

湖北医药学院附属东风医院

国药东风总医院肠道菌群移植标准化制备技术服务

项目

竞争性磋商文件

项目编号：GYDFZY2024--5

采购人：国药东风总医院

2024年5月

第一章 采购书

1. 项目名称：国药东风总医院肠道菌群移植标准化制备技术服务项目
2. 项目概况：详见技术要求
3. 资金来源：自筹
4. 交货方式、地点：
运输方式：由报价人自行确定（包装费、运输费及保险费，包含在总报价内）
交货地点：湖北省十堰市大岭路 16 号
收货单位：国药东风总医院
5. 货款结算方式：按实际发生额一季度结算一次。
6. 合同履行期限：从合同签订之日起二年。
7. 报名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4 日至 2024 年 5 月 30 日
8. 报价截止时间：2024 年 5 月 30 日下午 18：00 以前
9. 评审时间：另行通知
10. 报价方式：纸质报价
11. 业主联系方式：
联系单位： 国药东风总医院
联系人： 陈静 电话： 13907280772
技术顾问： 刘祖明 电话： 18607282006

国药东风总医院肠道菌群移植标准化制备技术服务合作项目

招标要求

一、供应商资质要求：

1. 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：

- (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(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- (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(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- 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2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，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。

3、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，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。

4、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，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二、投标文件要求：

- (1) 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
- (2) 投标文件真实性的声明函；
- (3) 投标代表为法人代表的，需提供法人代表证明书原件和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；
- (4) 投标代表非法人代表的，需提供“法定代表人授权书”原件及投标代表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和法人身份证复印件；
- (5) 投标人符合规定条件的业绩；
- (6) 报价单（含税）

备注：技术要求报名后详见磋商文件。